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7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锌业股份	股票代码	0007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建平	刘采奕	
电话	0429-2024121	0429-2024121	
传真	0429-2101801	0429-2101801	
电子信箱	hld_xygf@163.com	hld_xygf@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88,744,046.74	1,917,608,216.30	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530,428.18	43,970,542.93	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946,486.31	10,814,880.35	32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75,086.53	-90,310,455.80	45.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2.35%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40,965,789.67	3,328,695,287.05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1,937,546.90	1,934,407,118.72	2.46%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55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59%	332,602,026	0		
翁少璇	境内自然人	0.21%	3,000,00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2,932,518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证赢 33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2,588,000	0		
曹利生	境内自然人	0.16%	2,300,000	0		
李芬娥	境内自然人	0.16%	2,293,900	0		
杨华	境内自然人	0.16%	2,271,143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赢 8 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6%	2,200,000	0		
刘继超	境内自然人	0.15%	2,128,200	0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4%	2,007,04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世界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增速总体面临较大下行压力，有色金属市场价格波动剧烈，把握市场脉搏难度加大。面对复杂局面，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主要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强化生产组织管理，以稳定生产为基础，坚持运行趋势分析，强化运行过程控制，加强协调指挥，增强生产组织的系统性和预

见性充分挖掘生产潜力，实现产量稳步增长；二是围绕采购降成本，营销增效益目标，经营系统着力加强市场综合研究，不断提高对市场的把握能力和价格趋势的判断能力。加强产、供、销联动管理，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和原料保障能力，逐步提升总体营销效益；三是公司以堵塞漏洞、消除浪费、提高效益为目标，将精细化管理工作进一步向广度、深度拓展，严抓工作的每一个流程、生产的每一道工序、管理的每一个环节，促进管理水平全面提升，推进挖潜增效进一步深入。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有色金属总量14.48万吨，化工产品产量25.68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8,874万元，发生营业总成本204,28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53万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明辉
2015年8月17日